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(問題編號：0508)

總目： (62) 房屋署

分目： (-) 沒有指定

綱領： (2) 私營房屋

管制人員： 運輸及房屋局常任秘書長(房屋) (應耀康)

局長：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

問題：

就執行《一手住宅物業銷售條例》(第621章)，規管一手住宅物業的銷售。請問當局自《條例》生效至2018年年底，共就多少個一手樓樓盤，分別進行多少次巡查，其中進行突擊巡查的具體數字為何？而非突擊巡查及突擊巡查發現的違規個案分別為何？而來年度，負責巡查工作的人手及預算分別為何？

提問人：柯創盛議員 (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：11)

答覆：

一手住宅物業銷售監管局(銷售監管局)會對銷售處、示範單位，以及因應不同個案及銷售情況，採取適當的巡查行動，包括進行突擊巡查。如發現任何涉嫌違反《一手住宅物業銷售條例》(《條例》)的情況，會立案進行調查。由《條例》生效至2018年年底，局方對所有受《條例》規管的發展項目共進行了3 041次巡查。銷售監管局沒有備存就突擊巡查及非突擊巡查分類的統計數字。

銷售監管局於2019-20年度的編制是44人，預算經常開支是6,014萬元，當中隸屬巡查及調查科的人員為26人。

- 完 -